

知识产权知识学习专题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加强万表名匠平台电商知识产权保护建设，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宣传教育，营造良好氛围，万表名匠平台推出知识产权保护系列专题，供各位用户浏览、学习。

著作权知识专题

1、著作权是一种什么权利？

著作权亦称版权，是指文学、艺术、科学作品的作者依法对他的作品享有的一系列的专有权。它表现为：第一，享有著作权的作者可以决定是否对他的作品进行著作权意义上的使用；第二，他可以决定是否就他的作品实施某些涉及他人的人格利益的行为；第三，他可以在必要时请求有关的国家机关以强制性的协助来保护或实现他的权利。

2、哪些作品受法律保护？

受保护的作品包括：（1）文字作品；（2）口述作品；（3）音乐、戏剧、曲艺、舞蹈、杂技艺术作品；（4）美术、建筑作品；（5）摄影作品；（6）电影作品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创作的作品；（7）工程设计图、产品设计图、地图、示意图等图形作品和模型作品；（8）计算机软件；（9）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作品。

3、著作权主要包括哪些权利？

版权实际上是由一系列的权利组成的，主要包括两大类：人身权和财产权。人身权又称精神权利，包括发表权、署名权、修改权和保护作品完整权。财产权又称经济权利，包括 13 种：复制权、发行权、出租权、展览权、表演权、放映权、广播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摄制权、改编权、翻译权、汇编权和应当由著作权人享有的其他权利。

4、哪些侵权行为不仅要承担民事责任，还要承担行政责任和刑事责任

有下列侵权行为的，应当根据情况，承担停止侵害、消除影响、赔礼道歉、赔偿损失等民事责任；同时损害公共利益的，可以由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止侵权行为，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销毁侵权复制品，并可处以罚款；情节严重的，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还可以没收主要用于制作侵权复制品的材料、工具、设备等；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1）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复制、发行、表演、放映、广播、汇编、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其作品的，本法另有规定的除外；（2）出版他人享有专有出版权的图书的；（3）未经表演者许可，复制、发行录有其表演的录音录像制品，或者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其表演的，本法另有规定的除外；（4）未经录音录像制作者许可，复制、发行、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其制作的录音录像制品的，本法另有规定的除外；（5）未经许可，播放或者复制广播、电视的，本法另有规定的除外；（6）未经著作权人或者与

著作权有关的权利人许可，故意避开或者破坏权利人为其作品、录音录像制品等采取的保护著作权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的技术措施的，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7）未经著作权人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人许可，故意删除或者改变作品、录音录像制品等的权利管理电子信息的，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8）制作、出售假冒他人署名的作品的。

商标知识专题

1、什么是商标？

简单来说，商标即是区分商品和服务来源的标志。包括文字、图形、字母、数字、三维标志、颜色组合和声音等，以及上述要素的组合，均可以作为商标。

2、什么是注册商标？

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核准注册的商标为注册商标，包括商品商标、服务商标和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商标注册人享有商标专用权，受法律保护。

3、注册商标的意义

从国家法律上来说，注册商标可以保护自己的商标不受侵犯，不被他人使用，可以维护商品的信誉和形象。另外，注册商标不仅可以增强消费者的认同感，还可以增强企业自身维护品牌价值的信念，提升品牌形象。

正因为商标可以让如此多的消费者信任和信赖，所以企业拥有一个专属于自己的商标就显得尤其重要。

4、商标的监督管理部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规定：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商标局主管全国商标注册和管理的工作。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设立商标评审委员会，负责处理商标争议事宜。2018年机构改革后，原“工商部门”职能职责已划转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知识产权局）。

5、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涉嫌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

（1）未经商标注册人的许可，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的；

（2）未经商标注册人的许可，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近似的商标，或者在类似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容易导致混淆的；

（3）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的；

（4）伪造、擅自制造他人注册商标标识或者销售伪造、擅自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的；

（5）未经商标注册人同意，更换其注册商标并将该更换商标的商品又投入市场的；

（6）故意为侵犯他人商标专用权行为提供便利条件，帮助他人实施侵犯商标专用权行为的；

（7）给他人的注册商标专用权造成其他损害的。

6、对商标侵权行为的处理

(1) 依法查处

对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行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有权依法查处；涉嫌犯罪的，应当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处理时，认定侵权行为成立的，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主要用于制造侵权商品、伪造注册商标标识的工具，违法经营额五万元以上的，可以处违法经营额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五万元的，可以处二十五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五年内实施两次以上商标侵权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应当从重处罚。销售不知道是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能证明该商品是自己合法取得并说明提供者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止销售。对侵犯商标专用权的赔偿数额的争议，当事人可以请求进行处理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也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向人民法院起诉。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当事人未达成协议或者调解书生效后不履行的，当事人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2) 侵权赔偿

侵犯商标专用权的赔偿数额，按照权利人因被侵权所受到的实际损失确定；实际损失难以确定的，可以按照侵权人因侵权所获得的利益确定；权利人的损失或者侵权人获得的利益难以确定的，参照该商标许可使用费的倍数合理确定。对恶意侵犯商标专用权，情节严重的，可以在按照上述方法确定数额的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确定赔偿数额。赔偿数额应当包括权利人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开支。

人民法院为确定赔偿数额，在权利人已经尽力举证，而与侵权行为相关的账簿、资料主要由侵权人掌握的情况下，可以责令侵权人提供与侵权行为相关的账簿、资料；侵权人不提供或者提供虚假的账簿、资料的，人民法院可以参考权利人的主张和提供的证据判定赔偿数额。

权利人因被侵权所受到的实际损失、侵权人因侵权所获得的利益、注册商标许可使用费难以确定的，由人民法院根据侵权行为的情节判决给予五百万元以下的赔偿。

专利权知识专题

1、什么是专利权？

专利是知识产权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专利权的简称，它是国家授予专利申请人一定时间内对发明创造成果所享有的独占、使用和处分的权利，它是一种财产权。

2、专利的分类

专利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

发明专利：技术含量最高，发明人所花费的创造性劳动最多。对产品、方法或者其改进所提出的新的技术方案，都可以申请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只要有一些技术的改进就可以申请实用新型专利。请注意：只有涉及产品构造、形状或者其结合时，才可以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外观设计专利：只要涉及产品的形状、图案或者其结合以及色彩与形状、图案的结合，富有美感，并适用于工业上应用的新设计，就可以申请外观设计专利。请注意：平面印刷品的图案、色彩或者二者的结合作出的主要起标识作用的设计不能申请外观设计专利。

3、专利权有效期是多久？

我国《专利法》第四十二条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十五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专利权在期限届满前终止：1. 没有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2. 专利权人以书面声明放弃其专利权的。

4、为什么要申请专利？

(1) 对申请主体自身而言，申请专利利于保护自身的发明创造成果；

(2) 对社会而言，创新技术通过专利申请公开，有利于促进技术进步。

5、什么是假冒专利，假冒专利应承担怎样的法律责任？

下列行为属于专利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假冒专利的行为：（一）在未被授予专利权的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专利权被宣告无效后或者终止后继续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或者未经许可在产品或者产品包装上标注他人的专利号；（二）销售第（一）项所述产品；（三）在产品说明书等材料中将未被授予专利权的技术或者设计称为专利技术或者专利设计，将专利申请称为专利，或者未经许可使用他人的专利号，使公众将所涉及的技术或者设计误认为是专利技术或者专利设计；（四）伪造或者变造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者专利申请文件；（五）其他使公众混淆，将未被授予专利权的技术或者设计误认为是专利技术或者专利设计的行为。专利权终止前依法在专利产品、依照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注专利标识，在专利权终止后许诺销售、销售该产品的，不属于假冒专利行为。销售不知道是假冒专利的产品，并且能够证明该产品合法来源的，由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责令停止销售，但免除罚款的处罚。假冒专利的，除依法承担民事责任外，由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由负责专利执法的部门责令改正并予公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处违法所得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在五万元以下的，可以处二十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6、什么是专利侵权行为？

专利侵权行为是指在专利权有效期限内，行为人未经专利权人许可又无法律依据，以生产经营为目的擅自实施他人专利的行为。

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视为侵犯专利权：

（1）专利产品或者依照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由专利权人或者经其许可的单位、个人售出后，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该产品的；

（2）在专利申请日前已经制造相同产品、使用相同方法或者已经做好制造、使用的必要准备，并且仅在原有范围内继续制造、使用的；

（3）临时通过中国领陆、领水、领空的外国运输工具，依照其所属国同中国签订的协议或者共同参加的国际条约，或者依照互惠原则，为运输工具自身需要而在其装置和设备中使用有关专利的；

（4）专为科学研究和实验而使用有关专利的；

（5）为提供行政审批所需要的信息，制造、使用、进口专利药品或者专利医疗器械的，以及专门为其制造、进口专利药品或者专利医疗器械的。

7、专利被人侵权要怎么办？

专利权人在确定专利被人侵权后，应自行处理或请求有关机构处理，收集证据、做好侵权对比分析等工作，其中收集的证据应当包括有关侵权者情况的证据、有关侵权事实的证据、有关损害赔偿的证据等。纠纷处理的方式，专利权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协商谈判、请求专利行政管理部门处理，或提起专利侵权诉讼。